

关于中金新医药新增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保险”）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9年4月17日起，本公司旗下的中金新医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中金新医药；基金代码：A类006981，C类007005）新增阳光保险为销售机构。

投资人可在阳光保险的营业网点或网上交易系统办理上述基金的账户开户、认/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阳光保险的有关规定。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sinosig.com

电话：95510

投资人也可通过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ciccfund.com 或客服热线 400-868-1166 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7日